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黃思閔
電話：(02)2737-7247
傳真：(02)2737-7672
電子郵件：naomihuang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科會前字第11200027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2F0P000029_112D2000564-0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政府資助國家核心科技研究計畫安全管制作業手冊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111年12月14日「國家安全網科技小組111年度第2次業務協調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
二、本次修正重點如下：

(一)為調整國家核心科技研究計畫項目資訊，爰刪除手冊第四頁第一點、農業科技(中央主管機關農委會)項目下「詳細內容與代碼可至農委會網站 (<http://www.coa.gov.tw>) 之『技術與資材』項下查詢」文字。

(二)因應數位發展部成立，爰手冊第六頁「肆、國家核心科技項目之認定」第六點、網路安全關鍵技術之中央主管機關，由原行政院資安處資安署修正為「數位發展部」。另，國家核心科技項目部分，無調整。

三、檢附旨揭手冊部分內容修正說明及修正對照表1份；修正後手冊全文請至國科會網站/關於國科會/出版品下載(網址：

總收文 112.01.10



1120000636

<https://www.nstc.gov.tw/folksonomy/list/3010c688-0cca-4d3b-8deb-e0296ddc9cbe?l=ch>

正本：國家安全會議、國家安全局、中央研究院、國史館、數位發展部、行政院資訊處、內政部、國防部資源規劃司、國防部軍事情報局、國防部憲兵指揮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本會科技辦公室、綜合規劃處、政風處

副本：本會前瞻應用處

電 2023/07/10 文
11:20:38 换 章
交

主任委員吳政忠



訂

62

線